

通榆县自然资源局地理信息数据安全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TYZC20205-001)

采购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11NMB191731220251001) (乙方合同编号: PI【键入编号】)

产品名称: 圆周率数据安全系统 V10.0

购买方(甲方): 通榆县自然资源局

销售方(乙方): 武汉圆周率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

签订地点: 吉林省

购买方(甲方): 通榆县自然资源局  
住 所 地: 通榆县开通镇利民路 965 号  
法定代表人: 董思国  
项目联系人: 邵鹏飞  
通 讯 地 址: 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开通镇利民路 965 号  
电 话: 0482-4306008      传 真: 0482-4306009  
电子信箱: \_\_\_\_\_

销售方(乙方): 武汉圆周率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华工园现代服务基地二期 2 号楼 702 室  
法定代表人: 胡志刚  
项目联系人: \_\_\_\_\_  
通 讯 地 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华工园现代服务基地二期 2 号楼 702 室  
电 话: 027-87690435      传 真: 027-87690355  
电子信箱: \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向乙方购买 圆周率数据安全系统 V10.0，并享有乙方提供的连带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条款如下：

### 一、 产品清单及价格

编号	产品名称及型号	模块内容	功能描述	数量(套)	单价(元)
1	圆周率数据安全系统 V10.0	数据安全管 理控制台	必选模块，数据安全保护核心模块。	1	48000
2		文件智能锁 外发软件 (100 节点)	<p>通过数据加密方式实现对外分发地理信息数据的安全管控，控制数据的使用时间和使用范围。</p> <p>在数据外发之前，由发布人员对数据进行加密处理及许可生成。数据授权时，可根据项目要求设置安全策略，包括：是否允许打印、限定使用软件及开放部分格式等。</p> <p>数据使用方领取数据，并获得数据授权，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授权的计算机上，正常使用加密数据。授权到期后，数据无法继续使用，必须向数据发布方申请延期，延期成功后继续使用。</p>	1	180000
3		成果数据使 用监管系统	<p>地理信息数据使用监管系统通过主动监测数据使用网络环境，发现违规情况，及时阻断数据的使用，并向数据管理方提交违规日志和告警。确保数据的使用严格执行国家“涉密不上网”的保密要求。</p> <p>在数据管理单位公网计算机上部署违规监管系统，用于记录违规信息和报警。数据领用单位计算机上部署安全保密客户端：包含数据加密使用模块和网络识别阻断模块。网络识别模块，将实时检查当前计算机网络状态，如在内网或离线状态下正常使用加密数据，不触发警报。</p>	1	216500

			<p>数据使用者的计算机一旦连接互联网，安全保密客户端将相关违规信息发送到管理单位服务器，并通过邮件或短信告知数据管理人员。违规信息包含：违规时间、终端非法连网情况、连网时准备使用的数据、违规计算机名、数据使用单位名、数据应用项目名等。</p> <p>需要与文件智能锁外发软件配套使用。</p>		
4		数字水印卫士软件	<p>采用数字水印技术对提供给其他单位或部门使用的地理信息数据添加水印信息。水印信息包括：数据发布单位、授权使用单位、发布时间和数据用途等。</p> <p>水印信息具有很强的隐蔽性，用户在数据使用过程中不易察觉。水印信息在数据使用过程中始终存在，具有良好的抗攻击性。</p> <p>数据发布方发现存在疑问的数据后，可以使用水印信息检测工具，检测出数据的水印信息，为数据责任的界定，以及数据版权的追究提供有力的证据。</p> <p>数据发布方可以在提供数据时，对申领单位口头声明数据版权信息的存在。让数据申领单位非法传播数据存在极大的顾虑，从不同的角度实现数据的安全保护。</p> <p>支持 AutoCAD, ArcGIS 等多种矢量数据格式。本次包括两种数据格式：shp, dwg</p>	1	72500
合同总价款为 ¥ <u>517000</u> 元，人民币（大写）： <u>伍拾壹万柒仟圆整</u> 。					
注：1、与交货有关的全部费用及相关税费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 二、 服务项目

1. 甲方及时向乙方提供用户信息资料，包括：办公住址、电话及联系人和使用需求等信息。
2. 服务总则：

本着服务无止境的服务理念和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的服务宗旨；  
提供服务内容：售前咨询、专业培训、上门服务及远程服务等多种方式，  
确保服务及时有效。

3. 在甲方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乙方对所提供软件发生的故障，提供1年免费的保修和技术支持服务。乙方在工作时间内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为本软件产品的故障，提供实时响应和远程解决。在远程维护无法排除故障时，乙方将于24小时之内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回执甲方，制定故障排除方案，及时进行故障排除服务。对乙方提供的软件产品由于其自身质量原因造成的故障，乙方须提供终生的免费维修和技术支持服务。
4. 软件升级费用规定：软件升级服务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工作量协商确定升级费用。

### 三、 付款方式

1. 销售总金额由甲方分期（一次性全额或分期）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同总价 30%的正式发票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贰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258500）。

第二期：乙方完成产品的安装部署，经甲方认可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同总价的 50%的正式发票的十个工作日之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贰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258500）。

2. 甲方开票信息及乙方收款银行信息

1) 甲方开票信息

（开电子专/普票、纸质普票只需单位名称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识别号，纸质专票需要信息填写完整）：

单位名称：通榆县自然资源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11220822MB1917312U

单位地址：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开通镇利民路 965 号

电话账号：0482-430600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榆支行

账号：22050166673809099999

## 2)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武汉圆周率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账号：005020120109002383

行号：313521000982

## 四、 版权归属

1. 本软件之版权为乙方，甲方经由乙方授权无期限使用本软件。
2. 若乙方在授权甲方使用期间内转让本软件的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甲方仍有权使用该软件。

## 五、 双方的权利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应依约履行付款义务；
2. 配合乙方准备好系统实施环境；
3. 组织应用人员进行系统使用与验收工作；
4. 当软件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积极配合乙方排除故障。如因甲方怠于通知或者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排除故障而造成损失的，甲方不得就该部分损失要求乙方赔偿；
5. 甲方严格在软件许可下使用本软件，不可对产品进行解密或将产品交给他人解密；
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服务；
7. 甲方如有确切证据证明第三方对本软件拥有知识产权，可以中止支付相应货款。

###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遵循相应职业道德对开发过程中涉及到甲方的有关数据机密进行严格保密。

2.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软件为正版软件，乙方对本软件产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乙方有权销售本合同标的物。乙方保证其履行本合同提供的产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如软件产品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采取一切措施确保甲方获得继续使用软件产品的权利。一旦甲方因此遭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诉讼或任何权利请求，乙方有义务以甲方名义自费处理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
3. 甲方在购买上述产品后，如果通过任何方式发现存在的软件缺陷，乙方须无条件进行免费更改。
4. 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乙方软件产品的保修期为1年。保修期自甲方签署验收单之日起计算。若由于甲方原因致不能验收或推迟验收，则保修期以软件实际交付甲方之日起计算。

## 六、 保密条款

1. 甲方必须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和国际公约，并且不得对购买的软件和配套资料进行商业性利用，不得对软件的代码进行跟踪、调试、破解，不得泄漏给第三方。否则，甲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2. 对于乙方提供的资料或产品，如果标明“专有”或“保密”字样的，甲方在未经过乙方书面允许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 除在本合同中有明确规定，双方同意，乙方对保密或专有资料的透露并不意味向甲方授予卖方任何专利、商业秘密或版权的许可；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每次书面明示同意，不得在推售、广告、公关活动中或以任何其他形式，使用另一方、其母公司、子公司、其他关联公司的名称或者任何商标或商号（或象征）。
4. 本条款所规定内容必须符合我国法律法规的要求，如有与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 七、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

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具体事宜双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协商处理。

## 八、 争议解决方式

1. 因履行本合同所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先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 甲方所在地 法院起诉。
2. 发生争议或诉讼过程中，除争议部分外，双方就无争议部分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 九、 违约责任

1. 甲方除不可抗拒原因逾期付款的，除付清全部款项外，逾期每天均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1% 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最多不得超过本合同价款的 30%。
2. 乙方除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按期交货，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 作为违约金，最多不得超过本合同价款的 30%。

## 十、 其它

1. 若甲方要求乙方在原有软件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新增或修改部分功能)以适应其特殊需要的，乙方另行收费。双方应另外签订一份补充协议。
2. 经甲乙双方盖章确认的补充协议或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正本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捌 份，乙方执 贰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双方均同意传真件、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生效时限，以双方中的一方最终签订日期为准。
6.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对本合同的修改以双方同意并签章的书面协议为准。

(本合同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 通榆县自然资源局（甲方名称）与 武汉圆周率软件科技有  
限公司（乙方名称）圆周率®数据安全系统销售合同（合同名称）签署页。

甲方：通榆县自然资源局  
(盖章)



乙方：武汉圆周率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经办人：



法人代表/委托经办人：



日期：2025年6月25日

日期：2025年6月25日